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號

承辦人：莊曜君

電話：04-22289111分機17308

電子信箱：tax100674@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考字第11401815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87210000A\_1140181592\_ATTACH1.pdf、  
387210000A\_1140181592\_ATTACH2.pdf、387210000A\_1140181592\_ATTACH3.odt)

主旨：為強化行政中立觀念，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特別辦理 114年行政中立宣導暨抽獎活動，請鼓勵同仁踴躍參與，並請賡續利用多元管道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請查照轉知。

說明：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4年6月20日公訓字第  
1142160201號函辦理，並檢附該函及其附件各1份。

正本：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大)隊、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不含和平區)、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

副本：臺中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



人事室 收文:114/06/25



1140003797

有附件